

<<从混世魔王到智慧达人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从混世魔王到智慧达人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62832331

10位ISBN编号：7562832331

出版时间：2012-3

出版时间：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

作者：马国辉

页数：18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## &lt;&lt;从混世魔王到智慧达人&gt;&gt;

## 前言

许多学者和金庸迷常常把韦小宝看成是“反英雄式”人物，其实不然，韦小宝完全不是什么“反英雄”，而是一个真英雄。

何谓英雄，莫衷一是。

郭靖、张无忌是英雄，萧峰、令狐；中也是英雄。

是英雄总有英雄亮丽的一面，但，大凡英雄，无疑也有英雄阴暗潮湿的一面，郭靖的木讷、张无忌的优柔、萧峰的抑郁、令狐冲的孤傲……“韦小宝将母亲拉入房中，问道：‘妈，我的老子到底是谁？’

‘韦春芳瞪眼道：‘我怎知道？’

‘韦小宝皱眉道：‘你肚子里有我之前，接过什么客人？’

‘韦春芳道：‘那时你娘标致得很，每天有好几个客人，我怎记得这许多？’

‘韦小宝道：‘这些客人都是汉人罢？’

‘韦春芳道：“汉人自然有，满洲官儿也有，还有蒙古的武官呢”……韦春芳抬起了头，回忆往事，道：‘那时候有个回子，常来找我，他相貌很俊，我心里常说，我家小宝的鼻子生得好，有点儿像他。

‘韦小宝道：‘汉满蒙回都有，有没有西藏人？’

‘韦春芳大是得意，道：‘怎么没有？’

那个西藏喇嘛，上床之前一定要念经，一面念经，眼珠子就骨溜溜地瞧着我。

你一双眼睛贼忒嘻嘻的，真像那个喇嘛！

”‘韦小宝，这样一个妓女养的，出生在扬州丽春院的小子，再加上他的种种非常人之举，在世俗社会中，关于一个男人的所有负面评价，几乎都可加于韦小宝之身。

但即便如此，也不能够就此认定韦小宝不是英雄，或者是什么“反英雄”。

金庸是苦恼的，内心深处常常处于：是反映本原还是表象，是反映自然还是雕饰，是反映生动还是滞板的天人交战之中：金庸又是顽固的，他把俗世间几乎所有的诋毁之词堆砌在韦小宝身上的同时，完成了塑造一位他心目中朦胧而又清晰、模糊而又真切的另类英雄形象。

之所以说韦小宝是另类，是因为他与金庸小说“长廊”中所有以武功见长的英雄豪杰都不一样，韦小宝“笑傲江湖”的唯一看家本领或“密门暗器”，就是他的脑子。

如果说郭靖、张无忌他们是“大力”英雄的话，那么韦小宝无疑是一位“超智”精灵。

中国人历来不缺智慧，更是崇尚大脑和智慧。

孟子曾经在《滕文公上》中就说过：“劳心者治人，劳力者治于人。”

在汉语中，“心”这个字，包含着异常丰富、复杂的含义，尽管在解剖学上，心只是个造血器官，但在中国人的传统和历史中，仿佛所有中国人的思考和情感表达，都不需要经过大脑，而全由心生。

所以，细细品味孟子的这一表述，这里的“心”，恐怕其主要强调的便是一种智慧。

孟子认为只有智慧者才是这个世界的真正掌控者和主宰者，仅以体力谋生者则永远是这个世界的配角和被主宰者。

五千年的中华文明史，说白了实际上是一部智慧博弈史。

姜尚渭滨垂钓、勾践卧薪尝胆、项刘鸿门之宴、孔明火烧赤壁……这些无不都是智慧的较量和角力。

中国没有宗教和诸神崇拜，所有的法规条令也都千疮百孔、漏洞百出，盲目者无所皈依，智慧者出入自如。

金庸说韦小宝有四宝：匕首、背心、双儿，再加白衣尼所教的逃遁术。

如果以上四样也算是宝的话，倒也没辱没韦“小宝”的大名，但这位江湖闻人、皇帝宠臣、朝廷钦差的真正“大宝”，应该是他那高速运转、机巧百出的脑袋瓜儿。

当然智慧是天使还是魔鬼？

给我们带来的是福音还是凶耗？

悟者自悟，痴者白痴。

庄子在《逍遥游》中讲过这样一个故事：“惠子谓庄子曰：‘吾有大树，人谓之樗，其大本臃肿而不

## <<从混世魔王到智慧达人>>

中绳墨，其小枝卷曲而不中规矩。

立之涂，匠者不顾。

今子之言，大而无用，众所同去也。

’ 庄子曰：‘ 子独不见狸狌乎？

卑身而伏，以候敖者；东西跳梁，不避高下，中于机辟，死于罔罟。

今夫滕牛，其大若垂天之云。

此能为大矣，而不能执鼠。

今子有大树，患其无用，何不树之于无何有之乡，广莫之野，彷徨乎无为其侧，逍遥乎寝卧其下。

不夭斤斧，物无害者，无所可用，安所困苦哉！

’ ” 老子在《道德经》中也说过：“ 慧智出，有大伪。

” “ 故以智治国，国之贼；不以智治国，国之福。

” 所以呼吁“ 绝圣弃智 ”、呼吁“ 人法地，地法天，天法道，道法自然 ”。

道家其实是“ 通家 ”，它最早看通和勘破了生死幻灭的边际和界限，人的一切努力都是徒劳，智慧更是邪恶。

“ 法地 ”、“ 法天 ”、“ 法自然 ”，在“ 无何有之乡 ” “ 彷徨乎无为其侧，逍遥乎寝卧其下 ”，那才是人类真正的圣境和至境。

然而老子即便倒骑毛驴出得了函谷关，但还是出不了他那苦恼、繁杂的“ 智慧城堡 ”。

先不说“ 智慧之论 ” 原本就源自其“ 智慧之脑 ”。

更何况，在这个物竞天择、弱肉强食的万千世界，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命根和命门便是它的“ 智慧 ”。

缺乏智慧，人类就难以脱颖而出、难以与一切兽类加以区隔，智慧应该是人类在时光隧道中踽踽前行的唯一光明。

由此可见，道家所追求的是一种“ 形而上 ” 智慧，正如《道德经》开篇所言，“ 玄之又玄，众妙之门 ”，但毕竟失之于虚妄和缥缈。

与道家相比，尽管儒家一直强调“ 克己复礼 ”，恢复周制。

但道家至少在理想中希望回到“ 洪荒 ” 时代，而儒家则是拿怀旧装装门面，骨子里对从“ 洪荒 ” 时代过来的以原始张力和欲望为基点的“ 野民 ” 和“ 小人 ” 充满着疑虑和担忧，所以孔孟他们终身孜孜以求的无非是协调人际关系、建立社会秩序，按照他们的理念和模式，把各色人等硬塞进他们早已设计好的种种方格之中。

儒家的智慧过多地集中于人群的相处和协调，而常常忽视甚至扼杀单个个体的原始性和自然力。

所以因为例外太多，这种削足适履式的智慧，往往事倍而功半，趋向僵硬和造作。

我们暂且称儒家的这种智慧为“ 形而中智慧 ”。

孔子认为：“ 君子上达，小人下达。

” “ 下达为何 ”？

孔子没有明讲，但在《论语》的其他两处，孔子讲到：“ 君子喻于义，小人喻于利 ”、“ 君子怀德，小人怀土；君子怀刑，小人怀惠。

” 从孔子的讲述中我们不难看出，小人所“ 下达 ” 的无非是：利、土、惠之类，说白了，就是与“ 小人 ” 们息息相关的、具体实际的切身利益。

春秋时期，百家争鸣，恐怕儒家与其缠得最紧、斗得最狠的是杨朱一家。

《孟子·滕文公下》中这样说过“ 杨朱为我，是无君也……是禽兽也。

” 那么杨朱究竟怎样“ 为我 ”，孟子说他：“ 杨朱取为我，拔一毛利天下，不为也。

” 杨朱自己也曾表达过：“ 古人损一毫而利天下，不与也；悉天下奉一身，不取也。

人人不损一毫，人人不利天下，天下治矣。

” 杨朱的意思很明白，古人就不愿意为了天下而损害自己的利益，也不愿意整个天下为了一个人而忙乎。

人人只关注自己的利益，不为天下谋利，天下就太平了。

“ 瞎子摸象 ” 的成语大家都耳熟能详。

## &lt;&lt;从混世魔王到智慧达人&gt;&gt;

诸子百家之中，我们谁也不敢说哪家摸到了人类智慧的全象，道家没有、儒家没有，杨朱（一般学者把杨朱也归入道家，为了把问题表述清楚，我们这里另列，而且，杨朱和老庄他们确实有相当大的区隔）当然也没有。

但杨朱和老庄、孔孟他们一样，摸到了真象的一个部分，诸如象鼻、象腿之类，于是他也就有了跟其他流派叫板的底气。

所以尽管杨朱理念只有一些片段而不成体系，但自春秋迄今，影响绵延不断、强韧而又坚挺。

面对一个同样的现实世界，道家寻求的是解构，而儒家孜孜以求的则是建构。

但两者似乎都忽视或者反而夸大了这样一个事实，那就是构成这个现实世界的最基本的元素，具有鲜活生动的自然属性和原始欲望的每个个体的具体存在和需求。

道家是看透了而故意装傻，而儒家则是认识到了而不肯认同。

孔子常常感叹：“食色性也”、“吾未见好德如好色者也”、“唯女子与小人为难养也”……针对这样一种状况，儒家不是顺其自然、疏而导之，相反“非礼勿视”、“非礼勿听”，故意做一个“睁眼瞎”、“充耳聋”。

所以儒家所构造的理想大厦越高，其坍塌的可能性也就越大，因为它缺乏坚实厚重的人性基础。

“主要是他们的社会缺乏弹性，在社会教条或宗教下僵化了。

没有弹性的社会，变成了僵尸，终究会倒下去的。

”（金庸语）道家的世界太缥缈，“小人”去不了：儒家的世界太刻板，“小人”又不愿意去。

所以无论外面如何热闹和喧嚣，“小人”们骨子里从来没有为之心动过，他们自享其成、自得其乐，悠悠哉陶醉在一个可触可感的具体世界之中，亘古以来，新瓶不知换了多少，但里面所装的始终是一盅浓烈而又香醇的老酒。

于是，韦小宝们就有了历史，就有了经典，就有了一种必然和恒然。

他们的祈望不复杂、不高远、不神圣，反而拘泥、土气得一塌糊涂。

求生存、求快乐、求消遣，世俗、物质、鲜活而又生动。

当然，想沉入或沉湎于这个世界，恐怕也并不简单和容易，于是就有了“韦小宝式”的智慧，我们就称这种智慧为“小人”智慧、平民智慧和草根智慧，或者干脆就称为“形而下”智慧。

韦小宝就是这样一位“小人”世界的智慧英雄。

这种智慧有意无意地将真实人生和复杂人性的多面性和多棱性，毫无保留地摊到了桌面上，挂到了墙壁上，让人观瞻、让人评判。

赤裸得让道家们浑身发毛，诙谐得让戏剧家们相形见绌。

金庸曾经在《韦小宝这小家伙》一文中写道：“我没有企图在《鹿鼎记》中描写中国人的一切性格，非但没有这样的才能，事实上也绝不可能。

只是在韦小宝身上，重点地突出了他善于适应环境与讲义气两个特点。

”金庸同时认为：“善于适应环境，在生存竞争上是优点，在道德上可以是善的，也可以是恶的。

”“最善于适应环境的人，不一定是道德最高尚的人。

遗憾得很，高尚的人在生存竞争中往往是失败者。

”“中国的自然条件并不好。

耕地缺乏而人口极多。

然而中华民族是今日世界上唯一留存的古民族。

埃及、印度、希腊、罗马等古代伟大的民族早已消失了。

中国人在极艰苦的生存竞争中挣扎下来，至今仍保持着充分活力，而且是全世界人口最多的民族，当然是有重大原因的。

从生物学和人类学的理论来看，大概主要是由于我们最善于适应环境。

”从金庸以上的表述中，我们是否可以感悟到这样几点？

第一，如何适应环境是人类生存和发展的大义和要义，也是人类智慧的核心点和出发点；第二，中华民族是世界民族中适应环境的杰出样板；第三，韦小宝是这一样板中的经典标本。

第四，适应环境是动物的自然属性、本能需求，与道德无关。

“道德是文明的产物，野蛮人之间没有道德。

## <<从混世魔王到智慧达人>>

韦小宝自小在妓院中生长，妓院是最不注重道德的地方；后来进了皇宫，皇宫又是一个最不讲道德的地方。

在教育上，他是一个文明社会中的野蛮人。

为了求生存和取得胜利，对于他没有什么不可做的，偷抢拐骗，吹牛拍马，什么都干。

做这些坏事的时候，他从来不觉得良心有什么不安，他根本不以为这些是坏事，做来心安理得之至。

吃人部落中的蛮人，决不会以为吃人肉有什么不应该。

” “如果换了一个不同环境，假如说在现代的瑞士、芬兰、瑞典、挪威这些国家，法律相当公道而严明，社会的制裁力量很强，投机取巧的结果通常很糟糕，规规矩矩远比为非作歹有利。

韦小宝那样的人移民过去，相信他为了适应环境，会选择规规矩矩的生活。

虽然，很难想象韦小宝居然也会规规矩矩……在某一个社会中，如果贪污、作弊、行骗、犯法的结果比洁身自爱更有利，应当改造的是这个社会 and 制度。

小说中如果写这样的故事，谴责的也主要是社会与制度。

就像《官场现形记》等小说一样。

” “当然，韦小宝不是生活在洪荒时代，也不是一个纯粹的野蛮人，“韦小宝生活在中国人的社会中，即使是市井和皇宫中的野蛮人，他也要交朋友，自然而然会接受中国社会所公认的道德。

尤其是他加入天地会后，接受了江湖人物的道德观念。

不过这些道德规范与士大夫、读书人所信奉的那一套不同。

士大夫懂的道德很多，做得很少。

江湖人物信奉的道德极少，但只要信奉，通常不敢违反。

江湖上唯一重视的道德是义气，‘义气’两字，从春秋战国以来，任何在社会上做事的人没有一个敢忽视。

” “在中国传统社会中，“隋义”是最重要的社会规律，‘无情无义’的人是最大的坏人。

” “中华民族所以历数千年而不断壮大，在生存竞争中始终保持活力，给外族压倒之后一次又一次地站起来，或许与我们重视情义有重大关系。

” 金庸在韦小宝的脚下安上了“适应环境”和“讲义气”两个风火轮，让他在一个人欲横流、真伪难辨、貌似文明的世俗世界中横冲直撞、进退自如，以“小人”的境界和作为，深入“大人”的禁地和堂奥。

“适应环境”也好，“讲义气”也罢，说大，凡事千头万绪；说小，无非是搞清楚、想明白、做成功两件事情：为人、谋事。

按照常理来说，作为一个男人，韦小宝几乎没有一样东西能够拿得上台面，但恐怕也没有一个男人敢自诩哪怕有韦小宝一半的精怪与机敏、圆通与乖巧、得体与到位。

“适应环境”与“讲义气”是“韦小宝智慧”驰骋的疆场，也是“韦小宝智慧”的金字招牌。

## <<从混世魔王到智慧达人>>

### 内容概要

韦小宝的出现，颠覆了金庸以前所塑造的所有英雄形象。  
要出身没出身、要形象没形象、要道德没道德、要本事没本事。  
但整部《鹿鼎记》，真正的、顶天立地的大英雄，不是康熙、不是陈近南，而是韦小宝。  
韦小宝之所以能纵横天下、驰骋江湖，他唯一的秘门暗器，便是他的智慧。  
韦小宝是一种象征、一种昭示：只有智慧才是真正征服世界、拥有世界的至高“武功”。  
本书依据他的言行编排成做人处世语录，对当代人应该有所启迪。

## <<从混世魔王到智慧达人>>

### 书籍目录

- 一、序言
- 二、无法有天——人在屋檐下的姿态与定位
  - (一) 康熙帝的影子
  - (二) 陈近南的骰子
  - (三) 洪安通的帽子
- 三、寡廉有耻——跟风流娘儿们的周旋与胡闹
  - (一) 韦小宝的黄调
  - (二) 韦小宝的情调
  - (三) 韦小宝的腔调
  - (四) 女性的颂歌 韦小宝的华章
- 四、不仁有义——人在江湖上的无奈与作派
  - (一) 合得来——情味相投、意趣相合
  - (二) 过得去——小节不拘、大事不误
  - (三) 谈得拢——不落俗套、坦诚本色
  - (四) 放得开——去伪存真、敢作敢当
- 五、无胆有心——“杀人游戏”中的算计与谋略
  - (一) 手足无措——杀黑龙鞭史松的被迫
  - (二) 急中生智——杀西藏喇嘛的的算计
  - (三) 请君入瓮——杀吴之荣之流的谋略
- 六、无章有法——事到临头的应对与化解
  - (一) 胡搅蛮缠，老毛子不知云里雾里
  - (二) 蛮缠云南，吴三桂难辨东西南北
- 七、结语

## &lt;&lt;从混世魔王到智慧达人&gt;&gt;

## 章节摘录

二、无法有天——人在屋檐下的姿态与定位 个人再大，他的头顶上总有一片天。韦小宝行走在宫廷与江湖之间，不管他如何狡黠油滑、无规无矩，但总有忌惮和惧怕，总有一片天罩着他。

人可以无法，但不能没天。

那些藐视朝廷、“胡作非为”的梁山泊好汉，所打出的旗号仍然是“替天行道”。

“天也，你错勘贤愚枉为天”，即将被押赴刑场的窦娥，可以“怨”法亡，但还是盼天存。

最终血上白练、六月飞雪、三年大旱，苍天回应了窦娥的呐喊和期盼。

法无定法，所以你可以玩、可以破、可以嘲讽和藐视。

天道恒常，所以你能敬、只能依、只能畏惧和膜拜。

天，不一定就是高高在上、遥不可及，一切裹挟你、控制你、左右你、震慑你的有形和无形的气运和情势，都是你的天。

因为韦小宝是个实实在在、彻头彻尾的实用主义者和享乐主义者，不相信来世和前生，不相信虚妄和缥缈，所以，整部《鹿鼎记》，真真切切能罩住韦小宝命脉的，不外乎三股势、三种力。

一日：朝廷；二日：天地会；三日：神龙教。

两股正气，一脉邪风。

说得再直白一点，便是三个人：康熙、陈近南和洪安通。

其实三人中间，在韦小宝心目中最没有敬畏感和震慑力的是洪安通。

之所以要把洪安通与陈近南和康熙放在一起，这是因为，人之畏天，不外乎两种状态：一日畏正。

“天地有正气，杂然赋流形”。

“天地正气”，乃为终极之“正”，根本之“正”，是人类的最后寄托和希望，人不得不畏。

一日畏邪。

所谓“天有不测风云，人有旦夕祸福”，不可测、不可知、不可控，是人类的一种基本生存状态，而邪，则是夸大、强化了这种状态，使人始终处于惶恐、迷茫和漂浮之中，从而形成巨大的精神压力，难以自拔、直至崩溃。

所以人也不得不畏。

与韦小宝发生各种各样关系的所有女人之中，只有一个女人，让韦小宝又怕又恨，那就是“假太后”。

自从一入皇宫，韦小宝就有了一种难以名状的恐惧和紧张，这种恐惧和紧张，一方面来自“海公公”，而另一方面，更阴森、更邪门、更绵延不断的，则来自“假太后”，来自“假太后”背后的神龙教，来自洪安通。

（一）康熙帝的影子 金庸一直拿皇宫与扬州的丽春院相提并论，把紫禁城比作“北京城里的第一大妓院”。

如此，我们是否可以把康熙与韦小宝也作一比，康熙是朝廷中的韦小宝，而韦小宝则是江湖中的康熙？

康熙与韦小宝的关系是你中有我、我中有你。

先不说整个朝廷上下无人不知、无人不晓，韦小宝是康熙面前的第一大红人，前前后后作为特使或钦差不知替康熙处理、了结了多少大事和要事。

单说当知道父亲顺治皇帝在五台山修行之后，康熙就明确要求韦小宝作为他的替身去五台山出家，服侍顺治。

后来，当康熙决定与俄国进行交战时，韦小宝又乖巧识趣地表示愿意替康熙亲驾出征。

前者康熙主动，后者韦小宝自觉，两人已到了心照不宣、心领神会的地步和境界。

你中有我，我中有你，康熙小宝，实为一体。

1. 一对“发小”：韦、康情感大厦的厚实基础 韦小宝与康熙的关系，肇始于小说第四回。

这一回是韦小宝与康熙关系的引子、基础和根本。

整个一回，金庸几乎忘记了康熙和韦小宝两个人的特殊身份，而着力渲染和铺叙寻常人家所常有的那



## <<从混世魔王到智慧达人>>

种孩子间的扭扭打打、逗逗闹闹，但就是这种看似稀松平常的扭扭打打、逗逗闹闹，则充分显示出了人类情感中自然、本真的一面。

如韦小宝和康熙的第一次开打：忽听得砰砰声响，那男孩在敲击什么东西。

韦小宝好奇心起，探头张望，只见那男孩约莫十四五岁年纪，身穿短打，伸拳击打梁上垂下来的一只布袋。

他打了一会，又去击打墙边的皮人。

那男孩一拳打在皮人胸口，随即双臂伸出，抱住了皮人的腰，将之按倒在地，所用手法，便似昨日在酒馆中所见到那些摔跤的满人一般。

韦小宝哈哈一笑，从桌底钻了出来，说道：“皮人是死的，有什么好玩？

我来跟你玩。

”那男孩见他突然现身，脸上又缠了白布，微微一惊，但听他说来陪自己玩，登时脸现喜色，道：

“好，你上来！”

”韦小宝扑将过去，便去扭男孩的双臂。

那男孩一侧身，右手一勾，韦小宝站立不住，立时倒了。

那男孩道：“呸，你不会摔跤。

”小宝道：“谁说不会？”

”跃起身来，去抱他左腿。

那男孩伸手抓他后心，韦小宝一闪，那男孩便抓了个空。

韦小宝记得茅十八在酒馆中与七名大汉相斗的手法，突然左手出拳，击向那男孩下颚，砰的一声，正好打中。

那男孩一怔，眼中露出怒色。

韦小宝笑遣“呸，你不会摔！”

”那男孩一言不发，左手虚晃，韦小宝斜身避让，那男孩手肘斗出，正撞在他的腰里。

韦小宝大叫一声，痛得蹲了下来。

那男孩双手从他背后腋下穿上，十指互握，扣住了他后颈，将他上身越压越低。

韦小宝右足反踢。

那男孩双手猛推，将韦小宝身子送出，啪的一声，跌了个狗吃屎。

韦小宝大怒，翻滚过去，用力抱住了男孩的双腿，使劲拖拉，那男孩站立不住，倒了下来，正好压在韦小宝身上。

这男孩身材比韦小宝高大，立即以手肘逼住韦小宝后颈。

韦小宝呼吸不畅，拼命伸足力撑，翻了几下，终于翻到了上面，反压在那男孩身上。

只见他人小身轻，压不住对方，又给那男孩翻了上来压住。

韦小宝极是滑溜，放开男孩双腿，钻到他身后。

大力一脚踢中他屁股。

那男孩反手抓住他右腿使劲一扯，韦小宝仰面便倒。

那男孩扑上去叉住他头颈，喝道：“投不投降？”

” P7-9

<<从混世魔王到智慧达人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